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0-023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9 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0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0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0年6月29日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

(二)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日期时间:2020年6月29日 13点00分
召开地点:上海市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24楼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0年6月29日

至2020年6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大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适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3	关于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全体股东
5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新薪酬计划的议案	全体股东
7	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新药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	全体股东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股东
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全体股东
10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全体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3	关于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的议案	全体股东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全体股东
5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全体股东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新薪酬计划的议案	全体股东
7	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新药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	全体股东
8	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全体股东
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全体股东
10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全体股东

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1.00	关于选举独立非执行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5)人
11.01	连选苏治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全体股东
11.02	连选姜志宏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全体股东
11.03	连选赵嘉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全体股东
11.04	连选李璐琦女士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全体股东
11.05	连选杨玉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	全体股东

注:本次大会还将听取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2019年度述职报告

(二)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H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H股股东

1、说明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第1.3-6、10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

会议;第7-9、1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2、3、4项议案已经第四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第7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

有关公告已刊登在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2、特别决议议案: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第8、9、10项议案;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第4、5、6、7、10、11项议案;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第1项议案。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议案所投的选举票视为无效投票。

(三)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A股股东在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投票,将视同其在本次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对上A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议案进行了同样的表决。参加现场会议的A股股东将分别在本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及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上行使表决权。

(五)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六)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详见附件2。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或委托代理形式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88366	昊海生科	2020/6/18

(二)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手续
欲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A股股东(亲身或其委任代表)应当最晚于6月24日(星期三)或该日以前,将登记所需资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通过邮寄、传真或发送邮件的方式送达公司。

(二)登记所需资料
1、有权出席会议的法人股东应当提交的材料包括: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人股票账户卡、股东大会回执(见附件3)、本人身份证;若委托代理人出席的,代理人应持加盖公章的法人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法人股票账户卡、股东大会回执和本人身份证。

2、自然人股东应提交的材料包括:股票账户卡、股东大会回执、本人身份证;若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股票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股东大会回执和本人身份证。

3、出席会议时,应携带原件。
(三)邮寄地点
上海市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24楼

如以传真方式登记,请传真至:+86-021-5229-3558

(四)联系方式
联系人:田敏
电话:+86-021-5229-3555
传真:+86-021-5229-3558
电子邮箱:info@shhaic.com

六、其他事项
1、出席会议股东及股东授权代理人请于会议开始前半个小时内到达会议地点,

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股东大会回执等原件,以便签到入场。

2、受疫情影响,公司建议A股投资者尽量通过网络投票方式行使表决权。请需参加现场会议的,投资者需配合会议召开地点疫情管理要求进行体温测量及出入登记,并务必做好个人防护,全程佩戴口罩。

3、与会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5月15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附件2:采用累积投票制选举董事、独立董事和监事的投票方式说明
附件3:股东大会回执
附件4: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0年6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户号:
(—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结果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董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公司监事会2019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公司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财务报告报告的议案			
4	关于公司2019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5	关于聘请公司2020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的议案			
6	关于公司董事、监事2020年新薪酬计划的议案			
7	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新药基地一期建设项目的议案			
8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9	关于修订《股东大会事规则》的议案			
10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序号	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应选董事(5)人		
4.01	陈涛 × ×	√		√
4.02	陈越 × ×		√	√
4.03	陈涛 × ×	√		√
……	……			
4.06	陈东 × ×	√		√
5.00	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独立董事(2)人		
5.01	陈东 × ×		√	√
5.02	陈王 × ×		√	√
5.03	陈杨 × ×	√		√
6.00	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	应选监事(2)人		
6.01	陈李 × ×	√		√
6.02	陈东 × ×	√		√
6.03	陈东 × ×	√		√
……	……			

某投资者在股权登记日收盘时持有该公司100股股票,采用累积投票制,他(她)在议案4.00“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就有5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5.00“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在议案6.00“关于选举监事的议案”有200票的表决权。

该投资者可以以500票为限,对议案4.00按自己的意愿表决。他(她)既可以把500票集中投给某一位候选人,也可以按照任意组合分散投给任意候选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陈涛 × ×	500	100	100	—
4.02	陈越 × ×	0	100	50	—
4.03	陈涛 × ×	0	100	200	—
……	……	—	—	—	—
4.06	陈东 × ×	0	100	50	—

附表所示: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票数			
		方式一	方式二	方式三	方式…
4.00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	—	—	—
4.01	陈涛 × ×	500	100	100	—
4.02	陈越 × ×	0	100	50	—
4.03	陈涛 × ×	0	100	200	—
……	……	—	—	—	—
4.06	陈东 × ×	0	100	50	—

附件3:股东大会回执
股东大会回执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本人/本单位出席/委托 出席贵公司于2020年6月29日(星期一)下午13:00时在上海市市长宁区虹桥路1386号文广大厦24楼举行的贵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

姓名/名称: _____
通讯地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特股数量(A股): _____
证件号码: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署(盖章): _____

附注:
1、请用正楷书写中文全名。
2、委托代理人出席的,请附上填写好的《授权委托书》(见附件1)。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0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结果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2020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结果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授予董事会回购H股的一般性授权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_____ 受托人签名: _____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0-021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超募资金用途并使用剩余超募资金投资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项目: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项目”或“本项目”)

项目资金来源及方式: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为18,500.21万元,由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建华精细生物制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建华生物”)实施建设。本项目拟使用超募资金4,552.22万元(含利息),其中1,311.04万元为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含利息),3,241.18万元为剩余超募资金(含利息),不足部分公司自筹。

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变更已经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昊海生科”)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和保荐机构已发表明确的同意意见,尚需提交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

本次投资不构成关联交易,亦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相关风险提示:本项目可能会面临一定的市场竞争风险、技术升级迭代风险、新产品研发及产业化失败风险,以及可能存在不能如期验收和投产影响建华生物地地顺利搬迁,从而对公司的预期收益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发的《关于同意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793号)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780.00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8.23元,共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88,294,000.00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1,529,268,758.03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全部到位,经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于2019年10月28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19)验字第60798948_004号《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相关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详细情况请参见公司已于2019年10月29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昊海生科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计划投资总额	拟使用的募集资金金额
1	上海昊海生物制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昊海生科	216,520.00	128,413.00
2	补充流动资金	昊海生科	20,000.00	20,000.00
	合计		236,520.00	148,413.00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金额合计人民币146,578,985.90元,使用募集资金置换以自筹资金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的金额合计人民币4,089,919.91元,合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50,668,904.91元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详见公司2019-002号公告)

2019年11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8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募投项目建设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详见公司2019-003号公告)

2019年11月22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45,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使用期限不超过募投项目建设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期限范围内,公司可以循环滚动使用。

(详见公司2019-005号公告)

2019年12月30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本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计人民币13,000,000.00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该事项已于2020年2月14日获公司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详见公司2019-008、2020-005号公告)

截至2020年5月14日,公司剩余超募资金为(含利息)3,241.18万元。

二、变更超募资金用途的原因
原部分超募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基于当时的市场情况制定。受本次疫情影响,行业增速放缓,市场环境发生较大变化,公司流动资金需求量大增。且截至本公告发布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器具(第三代宫内节育器)、新型医用材料、人工器官及关键零部件的开发和生产、数字化医学影像产品及医疗信息技术开发与“应用”。属于《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第十三个五年规划纲要》鼓励类项目,“推动综合开发区、生物科技园等发展”“四新”经济,着力在新能源、生物医药、新材料三大领域率先突破,重点发展高端化学药品、生物制品、抗体药物和现代中药制品,加快培育医疗器械、养生保健品、康复护理等领域发展,做强上海国家级生物医药产业基地”。

2019年5月15日,建华生物与上海市奉贤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签署《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根据该合同,太平洋高科受让位于奉贤区庄行镇宗地编号为20191648262546666的地块,出让宗地面积34,512.70平方米。宗地用途为工业用地,出让年限20年,土地出让价款1,916.00万元。公司计划总投资人民币61,850.00万元,开展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项目建设。

2019年10月12日,建华生物与太平洋高科签署《厂房及场地租赁合同》,租用太平洋生物地上建筑用房,并在上述租赁地上建筑物开展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2019年12月12日,建华生物取得上海市奉贤区建设和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编号:1902FX0240D01),本项目正式准予施工。结合本集团经营发展需要,依据轻重缓急的原则,为进一步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保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更好地满足本集团未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将原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人民币13,000,000.00元及利息按照项目需求,变更为用于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项目建设。

三、本次超募资金使用计划的具体情况
(一)使用计划概述
为充分发挥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发展的需要,公司拟使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3,241.18万元(含利息)剩余超募资金,以及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1,311.04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合计4,552.22万元(含利息)的超募资金(以下统称为“超募资金”),用于本项目。项目实施主体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建华生物,建华生物应对应地场搬迁至本项目。

(二)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名称:建华生物奉贤基地一期建设项目
2.项目实施主体:上海建华精细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建华生物的基本情况如下表所示:

公司名称	上海建华精细生物制品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华泾路1288号
法定代表人	陈奕
公司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
成立日期	1993年10月20日
注册资本	人民币4,000.00万元
股权结构	昊海生科持股100%
经营范围	主要从事医用透明质酸钠凝胶的生产经营业务

3.项目实施地点:上海市奉贤区庄行镇沪发路858号
4.项目建设内容:改造生产车间以及仓库、生产辅助等设施,生产各类透明质酸钠/玻尿酸系列产品。

5.项目投资总额
本项目拟总投资额为18,500.21万元,具体建设内容及具体投资概算初步如下:

序号	内容	投资概算(人民币万元)
1	设备投资	15,686.21
2	基建投资	1,758.00
3	不可预计费用	1,056.00
	合计	18,500.21

6.项目资金来源:公司以4,552.22万元(含利息)超募资金向建华生物增资,其中1,311.04万元为前次用作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超募资金(含利息),3,241.18万元为剩余超募资金(含利息),不足部分公司自筹。

7.项目建设周期:2年。

(三)项目实施的必要性和可行性
1.必要性分析
公司全资子公司建华生物目前生产经营所用厂房系租赁取得,出租方上海建华

证券代码:688366 证券简称:昊海生科 公告编号:2020-022

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非执行董事离任及提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在上交所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等规定,独立董事离任不得超过六年。上海昊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任独立非执行董事陈华彬先生、沈红波先生、朱勤先生在公司担任独立非执行董事将届满六年,故将离任,不再担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董事会各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王君傑先生因个人工作原因申请辞去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及相关专门委员会职务。前述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离任,将于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上通过选举新的独立非执行董事的相关决议后生效。

公司及董事会对陈华彬先生、沈红波先生、朱勤先生、王君傑先生任职期间为公司规范运作和健康发展而勤勉尽职的工作表示衷心的感谢!

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提名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公司董事会同意提名苏治先生、姜志宏先生、赵嘉先生、李璐琦女士、杨玉生先生(简历见附件内容)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非执行董事候选人。任期自公司2019年度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第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其中,李璐琦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赵嘉先生、李璐琦女士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苏